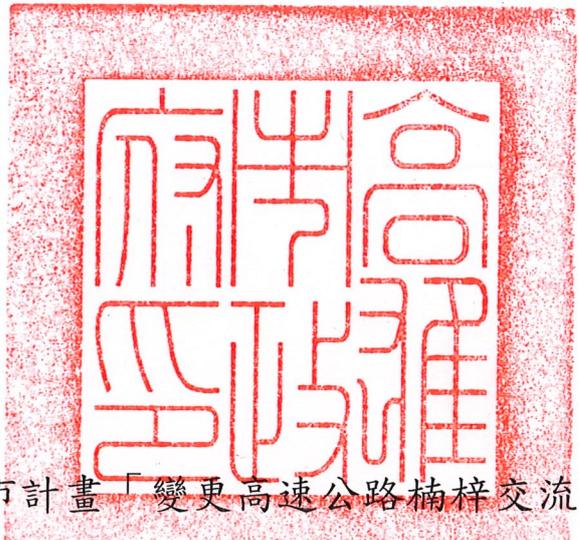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43650770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第二次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高速公路楠梓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（鳳山厝部分）（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）案」計畫書、圖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114年9月9日第1086次會議決議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民國114年12月29日起公開展覽30日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（一）本府四維行政中心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。

（二）本市大社區公所、燕巢區公所公告欄。

（三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：<https://urban-web.kcg.gov.tw>→

「都市計畫專區」→「都市計畫公告」→「公告公開展覽」  
→搜尋及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三、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本市大社區中山堂，民國115年1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。

（二）本市燕巢區公所2樓第一會議室，民國115年1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。

四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、圖（比例尺三千分之一）各1份。

五、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，俾供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市長 陳其遜